**桃園市公埔國小110學年度課後照顧通知單（新生）**

一、依據：

(一) 桃園市108年度課後照顧服務實施計畫

(二) 兒童課後照顧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

(三) 桃園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設立及管理補充規定

(四)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8年1月29日桃教小字第1080009502號函

二、目的：

(一)促進兒童健康成長、支持婦女婚育及使父母安心就業。

(二)安置因家庭或經濟因素於課後無人照顧之弱勢學童，透過政府之協助提供課後安親照顧服務，由服務人員協助兒童完成家庭作業寫作、課業輔導，並提供團康、體能活動及課後生活照顧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全校學生

四、活動內容：1.生活照顧 2.家庭作業指導 3.閱讀指導 4.團康活動 5.才藝活動。

五、本學期課後照顧於開學第一天至期末，照顧時間為**每週一至週五學校放學後至下午六點**。（家長須到校接小孩，時間依家長方便，六點前均可）

六、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、原住民身分由市府全額補助費用（以上均要有證明文件）。

七、收費:學生收費計算方式每小時25元，每月約為2300元，按上課天數計算。詳細收 費金額開學後再發通知。繳交費用以全期或當月收取為原則。兒童請假不得申請退費。中途退出，剩餘日數不予退費。

 公埔國小教務處 109.3.12

欲參加者請勾選繳費方式，以利開學作業，謝謝☺

一年級 學生姓名： 家長簽名：

□參加課後照顧

 繳費方式：□全額繳納

 □分成二期繳納

 (第一期約於9月繳納8-10月課後費，第二期約於11月繳納11-1月課後費)

註：全額和二期繳納的繳費單皆可於超商，玉山銀行繳費機繳費，或用信用卡線上繳

 費(玉山銀行繳費機、信用卡線上繳費不收手續費)☺

□不參加課後照顧